

证券代码：000861

证券简称：海印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29号

证券代码：127003

证券简称：海印转债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18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:50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 年 5 月 31 日 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 年 5 月 30 日 15:00 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现场会议地点：

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华南路 98 号海印中心 29 楼会议厅

3、会议召开方式: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集人: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5、会议主持人: 公司董事长邵建明先生。

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:

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6 人, 代表股份 1,174,157,822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.1876%。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, 代表股份 1,172,543,802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2.1159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, 代表股份 1,614,02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717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: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3 人, 代表股份 2,970,40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320%。其中: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, 代表股份 1,356,38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603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 人, 代表股份 1,614,020 股,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717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 各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终止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并

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173,362,40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9.9322%；反对 754,32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642%；弃权 41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3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结果为：

同意 2,174,98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73.2218%；反对 754,32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25.3945%；弃权 41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.3836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戎魏魏、陈小嫚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律师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